

信泛暴文宣可避責？警蒐證後重捕起訴

踢保絕非甩身

8青少年落鑊

非法「佔中」搞手當年高調掀「踢保」歪風教壞青少年，在過去十多月黑暴活動中，「踢保」再經煽暴文宣和泛暴政棍的包裝，又被用來呢青青少年以拒絕接受警方保釋條件，誤以為可免責道法外。警方在「止暴制亂」行動中，多次重申「犯法便是犯法、踢保不等於清白。」已有多批疑犯在警方進一步蒐證後重墮法網。最新一例是，62人去年10月30日涉圍攻警方大興行動基地，破壞社會安寧而被捕，其中52人「踢保」。結果在5個月後，警方上周五再拘捕其中8人並起訴，其餘被捕者則根據調查及律政司指示，將分階段再進行拘控。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警方提醒

- ◆即使「踢保」，不代表警方會終止調查
- ◆有關人等仍有可能再被拘捕和被檢控
- ◆不排除今次案件會有更多人被捕和落案起訴



警方交代拘捕行動。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本週日第二次遭拘捕的8人(6男兩女)，年齡由15歲至27歲，他們已各被暫控一項「管有適合作非法用途工具」罪、「管有任何物品意圖推毀或損壞財產」罪、「在公眾地方管有攻擊性武器」罪或「未能在規定下出示身份證明文件」罪。案件將於今日在粉嶺裁判法院提堂。

將分段拘控圍攻大興基地者

案發於去年10月中旬，屯門不同地方有異味傳出，煽暴文宣趁機製造謠言，指警方屯門大興行動基地發生氣體洩漏，儘管環保署和消防均證實，但數百人於10月30日晚9時起，包圍警署挑釁和要求警方解釋，其間有人在附近破壞公共設施和堵路，行動中，警方共拘捕45男17女，年齡介乎13歲至42歲，涉嫌非法集結、違反《禁止蒙面規例》、阻礙警務人員執行職務、刑事毀壞、藏有工具作非法用途及藏有攻擊性武器，警方在行動中檢獲鎗射筆等物品，而被捕的62人當中，有52名疑犯拒絕接受警方保釋安排。

不過，警方新界北

總區重案組雖不捨調查蒐證，並徵詢律政司意見，首階段對其中8人採取拘控行動。本月24日，當日「踢保」的其中8人再被捕並起訴，打破其「甩身」幻想。

刑案多無追溯期限勿自欺

新界北總區重案組第二隊總督察溫景亨強調，留意到經常有人教年輕人「踢保」，意圖誤導年輕人以為「踢保」就可免受刑責。他重申被捕人即使「踢保」，不代表警方會終止調查，有關人等仍有可能再被拘捕和被檢控。他不排除今次案件會有更多人被捕和落案起訴。他提醒市民，不要輕易相信網上流傳的虛假消息而做出違法行為，必定要明辨是非真偽，警方絕不姑息任何違法行為，必定嚴肅跟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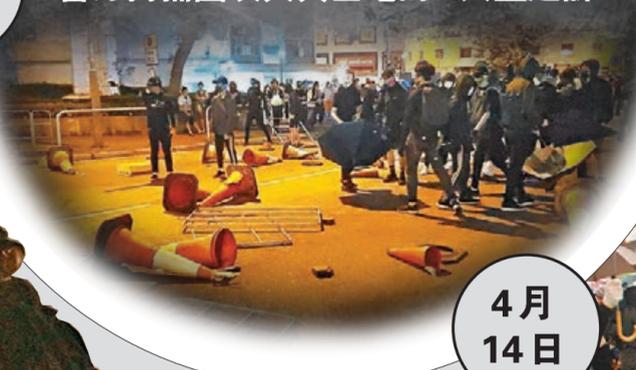
泛暴政棍近期用黑暴分子不斷向當局追問「踢保」數字，妄圖以「踢保」的數字指控警方「濫捕」，也間接令不少對「踢保」略知一二的青少年誤以為可以逍遙法外「無事一身輕」。不過，「踢保」後名義上雖是「無條件釋放」，但實際上，警方針對被捕人的調查未有終止，當掌握足夠證據和徵詢法律意見後，警方可重新施行拘捕並起訴，且絕大部分刑事案無追溯期限。換句話說，「踢保」只是避得一時，「自己搵自己笨」的做法，「釋放」被捕人並不代表警方不會對其作出起訴。

近期「踢保」後被控個案

18歲男學生去年10月31日涉嫌推撞警員被捕，但他拒絕保釋安排，獲准離開警署。警方經深入調查後，再將他拘捕及正式落案起訴他一項襲警罪，早前在西九龍法院提堂。控罪指，被告於去年10月31日在旺角彌敦道與荔枝角道交界的康民角內，襲擊執行警務的警員A，案件押後至6月1日再訊。

4月24日

警方拘捕圍攻大興基地的8人並起訴



4月14日

去年8月12日在沙田非法集會中，有15名被捕者「踢保」獲暫時釋放，但警方徵詢律政司意見後，於本月14日正式起訴其中5男1女一項「非法集結」罪，連同較早時已被控的一名男子，7人將於5月15日於沙田裁判法院提堂。

3月12日

去年9月22日，大批黑衣人在旺角警署一帶打砸燒，警方拘捕多人，包括一名涉嫌縱火的26歲女咖啡師，但她去年11月拒絕警方保釋(俗稱「踢保」)，4個月以來以為「無事一身輕」。在警方鏢而不捨調查及徵詢法律意見後，今年3月12日拘捕該名女咖啡師，起訴她暴動、縱火等4項罪名。

泛暴再煽犯聚 政棍帶頭挑釁

有孩童受煽動到場。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許智峯(格仔恤衫)帶隊到場製造混亂。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限聚是否延長 特首：非關政治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思文、蕭景源)香港疫情稍有緩和，泛暴派便開始煽動集會遊行搞「犯聚」，除煽動在太古城中心和IFC「和你唱」，職工盟也一直鼓吹「五一遊行」。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日被問及延長「限聚令」的考慮因素是否與遊行示威有關。她表示，香港是一個非常自由，亦尊重別人和平表達意見的城市，每年有接近一萬個這樣的公眾集會、公眾遊行，所以沒可能說在處理公共衛生等時，要考慮這些示威活動。她強調，有關條例是以保障公共衛生，市民健康去考慮。

林鄭月娥重申，「限聚令」延長與否的主要考慮因素包括公共衛生、經濟影響、市民的承受程度及心理健康，除此之外並無其他，香港是一個非常自由，亦尊重人和平表達意見的城市，每年有接近一萬個公眾集會、公眾遊行，所以無可能說在處理公共衛生時要考慮這些示威活動。

「限聚令」精準賦警執法權

至於警方前晚在太古城的執法行動，林鄭月娥指出，條例已寫得很精準，而相關法例其中一個元素就是「有否共同目的」，有關檢控工作主要看三點，分別是法律、證據和檢控守則，檢控與否主要看法律、證據和《檢控守則》。她舉例指，例如多於四人一起排隊，一起上了一架巴士，但大家逐一上巴士，各自上班或出行，即不符合「共同目的」；若多人一起走入一部電梯，又乘電梯返回各自的寫字樓，亦不違反法例，但如多人一起去做同一件事，例如一家六口一同去拜山，便是「共同目的」，但「限聚令」已予以豁免。她期望「限聚令」在保障市民生活同時，亦能做到控制疫情的需要。

律政司司長鄭若驊也進一步解釋，是否違反「限聚令」，要視乎每件事是否有組織，是經討論後互動進行，還是只身在該地短暫停留。她舉例，如果只是排隊等巴士或入升降機，則不構成違例。特區政府尊重及保護基本法及《香港人權法案條例》下列明的自由，但這些自由並非絕對，只要違法便會採取法律行動。

她指出，「限聚令」是因應公共衛生緊急情況實施，旨在增加社交距離，除了保障市民安全及公眾健康外，並無其他原因，呼籲市民守法。

政府發言人昨日表示，任何的執法檢控都是根據法律、證據及守則，對於市民日常出行，如排隊等巴士等，雖有共同目標，但早已經解釋過類似日常出行等可獲豁免，從而在保障市民正常生活的同時，又可避免不必要的聚集引致出現傳染風險。



兩人被票控。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警員截查懷疑違反限聚令者。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本港疫情稍為穩定，泛暴已急不及待發起商場所謂「和你唱」，煽惑青少年和黑人公然違反「限聚令」，繼前晚在太古城中心500人聚集「播毒」，昨又在中環國際金融中心(IFC)中庭聚集叫囂展示「港獨」標語和港旗，有包括未成年青少年被煽動到場，而阻警「馬前卒」許智峯率領一班中西區泛暴區議員到場「撐腰」及挑釁警方。警方嚴正執法及驅散人群，先後向多名違反「限聚令」者發出定額罰款告票，人群晚上9時許散去。

煽暴文宣前晚在太古城中心「和你唱」後，一方面抹黑警方曲解「限聚令」和打壓示威，一方面「照辦煮碗」，在網上再發起「中環和你唱」，煽惑搞事分子在昨傍晚6時30分，到中環國際金融中心(IFC)中庭集合，同時又派出黑哨兵在中環一帶監視警方部署，以及教人逃走路線，實際是企圖搞非法集結製造混亂，高峰期商場內黑衣人和圍觀者僅有近百人，有人展示「港獨」旗幟和標語，又辱罵警員，防暴警在港鐵中環站及天星碼頭查可疑人，其後分批進入IFC展開行動，不斷用揚聲器呼籲市民避免不必要聚集，將疫情傳播風險減至最低，重申警方必定繼續嚴正執法，以協助確保疫情持續受控。

其後警員分別在各層拉起封鎖線，阻止人群靠近玻璃欄杆，並截查部分青少年。立法會議員許智峯和中西區區議員葉錦龍等人，不斷使用揚聲器大叫，反屈警方阻撓市民行商場，要求防暴警撤走。不過，警員嚴正執法下，先後最少向近十名涉嫌違反「限聚令」者發出罰款告票，當中有一部分人只有十多歲，而警員準備與朋友在商場吃飯的富商「劉公子」劉定成亦被票控，事後劉公子表示不會繳交2,000元港幣罰款，並會上庭抗辯。

警方在太古城中心執法行動有諮詢相關部門意見及根據相關指引作出部署，並非「實質性」行動。他表示，當晚高峰期有500人在太古城現場，警方接獲逾10名市民舉報大批人涉違反「限聚令」，警方當晚和平勸喻在場者離開，當晚發出40次口頭警告，沒有發出告票或拘捕。

警方也在社交網站發文指出，現行法例下，公眾活動如遊行及集會均受《公安條例》及「限聚令」等規管，出席這些活動的參與者若有「共同聚集目的」，均屬群組聚集，多於4人的活動參加者均違法。至於參加者之間是否認識並非考慮因素，只要抱有「共同聚集目的」出席公眾活動，無論聚集者是否相距1.5米均違反禁令，而有關集會是有別人別有用心呼籲他人聚集，是「用政治騎劫公共衛生」，為抗疫工作添煩添亂，令之前抗疫努力功虧一簣。警方在行動前有徵求律政司意見，制定執法準則，批評警方執法不公和「濫權」是錯誤指控。

「和你唱」犯聚播「獨」 騎劫抗疫反誣警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全民同心抗疫之際，泛暴派罔顧播毒風險鼓吹「犯聚」，前晚策劃及組織黑衣人在太古城中心進行所謂的「千人和你唱」，拉橫額、扯「獨旗」及叫口號，高峰期聚集500人。防暴警察到場驅散，以「限聚令」加以勸告及驅散，反遭煽暴和「黃媒」強詞奪理指曲解防疫令及「濫權」。警方表示，當日大批人士因網上煽動到商場叫口號及「唱歌」，明顯是為同一目的而聚集，根本是一個集會，警方收到求助到場處理，過程以警告為主，無作出拘捕及發出告票。警方斥責集會是「別有用心」，是以「政治騎劫公共衛生」，為抗疫工作添煩添亂，令之前抗疫努力功虧一簣，警方出於對公共衛生負責任的態度，將繼續嚴正執法。

無視40次警告 蓄意聚眾滋事
警察公共關係科總警司郭嘉銓昨日在電台節目中表示，警方一直尊重集會進行自由，但在疫情下，香港面對公共衛生威脅，因此要避免群眾聚集，需要作一個平衡，他強調警方在太古城中心執法行動有諮詢相關部門意見及根據相關指引作出部署，並非「實質性」行動。他表示，當晚高峰期有500人在太古城現場，警方接獲逾10名市民舉報大批人涉違反「限聚令」，警方當晚和平勸喻在場者離開，當晚發出40次口頭警告，沒有發出告票或拘捕。

警方也在社交網站發文指出，現行法例